

# 苏州天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2019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12]44 号）和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布的《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公告格式第 21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格式》等有关规定，苏州天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编制了2019年半年度（以下简称“本报告期”）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现说明如下：

### 一、募集资金的基本情况

####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位时间

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情况：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7）2380号核准，公司于2018年6月非公开发行股票147,152,400股，发行价格为7.28元/股，募集资金总额1,071,269,472.00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50,548,808.30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1,020,720,663.70元，以上募集资金已经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沪众会字（2018）第4639号《验资报告》。

#### （二）2019年1-6月，募集资金使用金额及余额

截至2019年6月30日，公司募集资金项目累计投入72,088.29万元，其中上年累计投入72,088.29万元，本期投入0万元，尚未使用募集资金余额为29,983.78万元。截至2019年6月30日，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为：直接投入募集资金项目38,425.70万元，归还募集资金到位前投入的资金33,662.59万元，合计使用募集资金72,088.29万元。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77.46万元，与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差异29,906.32万元，其差异原因为：

尚未投入的募集资金金额中包含：

- 1、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人民币 29,700.00 万元暂时性补充流动资金；
- 2、各种发行费用中不能从募集资金总额中扣除的可抵扣的增值税进项税额 303.29 万元。

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中包含：

- 1、收到的利息收入扣除支付的手续费余额共计人民币 36.97 万元；
- 2、尚未支付的其他发行费用人民币 60.00 万元。

公司已于 2019 年 7 月 8 日，将暂时性补充流动资金 29,700 万元归还到公司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具体内容详见 2019 年 7 月 9 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归还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的公告》。

## 二、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权益，公司依照《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结合本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制度。

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止，募集资金的存储情况列示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募投项目	账户名称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金额
1	玉门郑家沙窝熔盐塔式 5 万千瓦光热发电项目	苏州天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江苏张家港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港区支行	802000063578688	76.57
2	玉门郑家沙窝熔盐塔式 5 万千瓦光热发电项目	玉门鑫能光热第一电力有限公司	江苏张家港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港区支行	802000063579388	0.89

公司上述募集资金到位后，与银行、保荐机构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并对募集资金的使用实行严格的审批手续，保证专款专用，公司授权保荐人在持续督导期间可以随时到开设募集资金专户的商业银行查询公司募集资金专用账户资料。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规定，保荐机构应当至少每半年对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情况进行一次现场检查。每个会计年度结束后，保荐机构应当对公司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出具专项核查报告并披露。

三、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金额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102,072.07		本报告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0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72,088.29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b>承诺投资项目</b>											
玉门郑家沙窝熔盐塔式5万千瓦光热发电项目	否	102,072.07	102,072.07	0	72,088.29	70.62%	2019年12月31日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102,072.07	102,072.07	0	72,088.29						
超募资金投向											
归还银行贷款(如有)											
补充流动资金(如有)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b>合计</b>	--	102,072.07	102,072.07	0	72,088.29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玉门郑家沙窝熔盐塔式5万千瓦光热发电项目系我国首批20个光热发电示范项目之一,是新能源利用的重要发展方向,但国内施工团队存在对光热项目建设经验不足、众多配套厂商对光热发电所需新技术产品的开发调试需要摸索以及气候条件方面对施工的限制等影响,对项目实施进度产生一定制约;此外,在项目建设初期,受总体金融环境影响,公司融资进展较预期有所滞后,也影响到项目的实施进度。为了更好的与项目实施进度相匹配,公司决定将该项目达到预计可使用状态日期调整至2019年12月31日。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18年5月28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已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使用募集资金33,662.59万元置换已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公司募集资金投入情况已经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众会字（2018）第4640号《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鉴证报告》。保荐机构九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关于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事项之核查意见》。公司已于2018年5月29日将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资金33,662.59万元由募集资金专户转出。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2018年6月20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在不影响募投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正常使用的前提下，同意使用闲置募集资金10,000万元，暂时性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十二个月，到期将以自有资金归还到公司募集资金专用账户。2018年7月9日，公司已将暂时性补充流动资金10,000.00万元归还到公司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2018年07月10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不影响募投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正常使用的前提下，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人民币29,700.00万元暂时性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十二个月，到期将以自有资金归还到公司募集资金专用账户。2019年7月8日，公司已将暂时性补充流动资金29,700.00万元归还到公司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

####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2019 年半年度本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发生变更使用的情形。

####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本公司在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不存在其他问题。

苏州天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8月24日